

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08 學年度因應新型冠狀病毒師生健康自主管理及發燒篩檢標準作業流程圖

依據本校 109 年 2 月 21 日地 2 次防疫會議訂定
依據本校 109 年 2 月 24 日緊急防疫會議修訂

開學前

- 1.成立防疫小組(109.2.3)。
- 2.召開防疫會議(109.2.3、109.2.13、109.2.18、109.2.21)。
- 3.掌握師生旅遊史。
- 4.校園消毒。
- 5.參照中央防疫指揮多元宣導衛教。
- 6.補足防疫物資。

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者，須
以耳溫再確認)、咳
嗽或非過敏性流鼻
水等呼吸道症狀。

開學後到校前

- 1.學生每天上學前，家長應主動關心子女身體健康並量測體溫。(含住宿生)
- 2.所有教職員工每天上班前，應主動關心身體健康

量體溫

發燒

正常

身體健康(耳溫 $< 38^{\circ}\text{C}$ ；額溫 $< 37.5^{\circ}\text{C}$ 者)
1.安心上學/班。
2.建議配戴口罩保護自己防範感染。

通勤方式

搭乘交通車學生

步行、騎單車(機車)學生
建議配戴口罩

戴口罩

Yes

No

學生未戴
口罩不得
上車

到校
學生依指示於大門依序量體溫。

發燒

量體溫

遲到學生
於警衛室篩檢

正常

打掃

- 1.學生進入教室，打開所有窗戶以保持通風並注意個人衛生。導師確實督導學生內外掃區環境打掃。
- 2.導師指定同學每天進行教室消毒。

正常

量體溫

發燒

體溫篩檢與上傳 Google 表單

- 1.學校班導師或授課教師應隨時注意主動關心學生健康狀況。
- 2.各班同學須在教室測額溫，每日 0815-0900 完成紀錄後，交由專人彙整。

體溫正常，正常上課

任課老師提醒同學保持教室空間空氣流通與環境衛生。(如打開教室窗戶、氣窗，使空氣流通。

放學回家

- 1.家長主動告知導師，並儘速就醫並在家休息，導師通報校安中心及健康中心。
- 2.有狀況之教職員工向人事室請病假，再請人事室通報健康中心，就醫後請告知健康中心身體狀況，若經衛生單位確診醫院開立證明之教職員工，依相關規定辦理。
- 3.老師或護理師通知個案前往健康中心，由護理師再次檢測若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者，須以耳溫再確認，若確定發燒先視需要提供口罩與隔離並通知家長。
- 4.若個案有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屬實者，視需要提供口罩與隔離並通知家長。
- 5.上開個案，請家長即刻到校接送返家休息與就醫。
- 6.若須暫時安置，規劃原學創辦公室作為單獨隔離空間，若同時有 2(含)位以上個案，彼此須間隔 1 公尺以上，並維持空間通風，由專人陪同直到離校。

就診

確診

- 1.教育部校園安全通報網進行校安通報。
- 2.衛生組(健康中心)通報衛生局或撥打 1922 轉診。
- 3.召開緊急防疫會議。
- 4.校園消毒。
- 5.確診病例一起上課之同班同學老師、共同參加社團或其他活動之同學老師均應列為確診病例接觸者。
- 6.1 班有 1 位師生列為確定病例，該班停課。
- 7.1 校有 2 位以上師生列為確定病例，該校停課。
- 8.1 鄉鎮市區有 3 分之 1 學校全校停課，該鄉鎮市區停課。
- 9.由衛生單位開立接觸者居家隔離通知書，隔離至與確診病例最近接觸日後 14 天。
- 10.教務處籌劃補課事宜。

當學校出現確診病例時，應暫停各項大型活動，如班際活動、社團活動、運動會等，並取消以跑班方式授課。

非確診

- 1.在家休息，康復後返校。
- 2.學生取得醫療相關證明，學校不會將其列入缺席曠缺紀錄，不影響成績。

異常

臨時發生身體疾患

學生若上課期間發生有發燒、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

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08 學年度因應新型冠狀病毒進行各項防疫工作標準作業程序說明

依據本校 109 年 2 月 21 日第二次防疫會議訂定

時間	針對對象及要求配合事項	管制點	因應狀況之標準作業程序
每天上學前 7:30 分前	所有學生 學生每天上學前，家長應主動關心子女身體健康並量測體溫。 所有教職員工 每天上班前，應主動關心身體健康並量測體溫，做好健康自主管理。	體溫 若有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者，須以耳溫再確認)、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 身體健康(耳溫 $< 38^{\circ}\text{C}$ ；額溫 $< 37.5^{\circ}\text{C}$ 者)	1. 家長主動告知導師，並儘速就醫並在家休息，導師通報校安中心及健康中心。 2. 學生取得醫療相關證明，學校不會將其列入缺席曠缺紀錄，不影響成績。 3. 有狀況之教職員工向人事室請病假，再請人事室通報健康中心，就醫後請告知健康中心身體狀況，若經衛生單位確診醫院開立證明之教職員工，依相關規定辦理(圖 1)。
通勤路程 06:00-07:50	搭乘交通車學生 1. 因為交通車是高度密閉空間、肺炎、流感極易傳染，所以強制學生搭乘交通車一律戴口罩。 2. 客運公司應負責每日發車前及學生上車前及下車後車廂消毒工作，司機須自主健康管理並配戴口罩。	搭專車戴口罩 1. 司機未戴口罩、發燒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不得發車。 2. 學生未戴口罩、發燒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不得上車。	1. 本校業管生輔組與學務創新人員應要求客運公司站長確實掌握司機健康狀況，須全程戴口罩，完成行車前消毒，司機若有狀況應更換人員機動調度。 2. 第一週為勸導期，生輔組長、學務創新人員及師長發現違規未戴口罩同學，加以勸導糾正。若經勸導仍未配戴口罩第二週起，發現仍有未戴口罩學生禁止搭乘。 3. 由業管學務創新人員於開學日上午召集各路線搭乘學生完成造冊列管並進行搭車衛教宣導。
	步行、騎單車(機車)學生 正常通勤到校上學。	無	為避免感染，建議配戴口罩保護自己。
	住宿生 1. 每天離開宿舍前完成體溫測量方可離開宿舍。 2. 住宿生應自行準備口罩備用。	住宿健康管理 開學一週內召開住宿生大會，宣導防疫須知，並要求住宿生做好自主健康管理。	1. 為避免感染，建議配戴口罩保護自己。 2. 準備額溫槍、酒精、洗手乳及漂白水適時提供同學使用。
到校後 07:30-07:50	各班學生與導師 門口設體溫篩檢站，學生測量正常方可進入教室，打開教室所有窗戶、氣窗，勿拉窗簾，使空氣流通，學生若吃早餐前注意個人衛生，確實肥皂洗手(或 75%酒精消毒)再飲食。	開窗、洗手、消毒 1. 每班提供一瓶 75%酒精與一瓶次氯酸水噴瓶。 2. 各科及各處室辦公室提供一瓶 75%酒精與一瓶漂白水噴瓶。 3. 各水槽及廁所安裝肥皂架及肥皂。	1. 75%酒精由護理師備妥供學生使用，每班一噴瓶，供師生隨時洗手消毒。 2. 班級洗手台、廁所配置肥皂由衛生組長提供(圖 2)，供師生隨時洗手消毒。 ●當疫情若發展至社區群聚感染時，視需要設置校園防護站，在教職員工生進校門前，由學校指定人員測量體溫。
打掃時間 07:50-08:10	各班學生與導師 1. 導師確實督導學生內外掃區環境打掃，清除垃圾等污染源。 2. 導師指定同學前往衛生組(健康中心)取用稀釋漂白水(或次氯酸水)每天進行教室環境消毒(教室講桌、課桌椅、門把、窗框、滑鼠鍵盤及地板等處易殘留病原菌等區域)。	打掃、消毒 漂白水或次氯酸水消毒 一般垃圾須加蓋。	1. 漂白水每日由衛生組長稀釋後供學生使用(圖 3)稀釋比例 1:200。 2. 次氯酸水可直接使用(需避光，且隨時間增長，有效濃度將遞減)。
第一節上課 08:15-09:00	各班學生與任課老師 1. 學校班導師或授課教師應隨時注意主動關心學生健康狀況，並應注意學生是否有發燒、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 2. 各班同學須量測額溫，最遲每日 09:00 完成紀錄後，交由專人彙整。 3. 第一週試辦志工學生三年級崇實樓 1 邱妤心、育賢樓 2 翁苡晏；二年級崇實樓 3 廖知然、育賢樓 4 唐翊崙；一年級崇實樓 5 徐振銓、育賢樓 6 徐翊瑄；懷德樓與職能科 1-3 年級 7 邱思佳，於每天第一節下課(9:00)前，完成各責任區學生體溫量測，並上傳 google 表單完成彙整。	體溫篩檢與上傳 Google 表單	1. 每天由護理師檢核 google 表單學生名單。 2. 篩檢體溫異常學生進行個案確認。 ●俟額溫槍逐漸補足後，再檢討體溫篩檢模式，由各班專人測量後回報。
上課期間 08:10-17:00	篩檢體溫異常學生個案 1. 任課老師提醒同學保持教室空間空氣流通與環境衛生。(如打開教室窗戶、氣窗，使空氣流通。 2. 學生若篩檢額溫 $\geq 37.5^{\circ}\text{C}$ ，或上課期間發生有發燒、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立即通知健康中心知悉。	體溫異常個案處理 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 總務處檢測各班氣窗安全性，避免再次發生因老舊而掉落之意外。	1. 老師或護理師通知個案前往健康中心，由護理師再次檢測若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者，須以耳溫再確認)，若確定發燒先視需要提供口罩與隔離並通知家長。 2. 若個案有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屬實者，視需要提供口罩與隔離並通知家長。 3. 上開個案，請家長即刻到校接送返家休息與就醫。 4. 若須暫時安置，規劃原學創辦公室作為單獨隔離空間，若同時段有 2(含)位以上個案，彼此須間隔 1 公尺以上，並維持空間通風，由專人陪同直到離校。 5. 住宿生若發生上開個案，由宿舍管理員，先提供口罩與隔離並通知家長，並同步通報校安中心 037-351684、導師等，校安執勤人員並同步通報相關處室，並應儘速通知家長帶返休養與就醫。

上課期間 08:10-17:00	遲到學生、訪客廠商 1. 警衛室保全人員落實校外訪客監測體溫，若有校外訪客要進入校園(如廠商業務、送貨員等、來訪外賓、家長、社區來校運動民眾及校內工程施工人員等)，均須配戴口罩，並先為其量體溫，符合標準、噴手消毒始准進入校園。 2. 8:10-8:30 分由學務處/總務處/實習處(若有需要)各派一員於門口執勤與保全人員針對遲到學生監測體溫，8:30 分以後由保全人員對遲到學生監測體溫，登記遲到學生班級姓名及體溫，體溫記錄名冊每日彙送至健康中心存查。	體溫篩檢與通報 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涕等呼吸道症狀。	1. 校外訪客若體溫超過 38 度(額溫 37.5°C)，不得進入校園。 2. 遲到且發燒學生請保全人員立即通知健康中心進行確認，若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者，須以耳溫再確認，若確定發燒視需要提供口罩與隔離並通知家長。
販賣部 07:00-16:00	販賣部員工與購買食品師生 1. 須打開窗戶通風。 2. 販賣人員販賣與製備食品時應注意衛生與消毒，並配戴口罩。 3. 鼓勵學生戴口罩再前往購買。	校園食品及環境衛生	1. 為避免病菌滋生，販賣部應準備 75%酒精、漂白水等防疫物資，販賣人員每節課空檔進行販賣區消毒與清潔。 2. 業管單位衛生組加強稽查與要求廠商自主管理。
中午團膳 12:00-12:30	購買中午團膳學生 1. 團膳中心提供每班每天 3 只紙口罩，由導師指派 3 位同學專責打菜，以防菜餚汙染。 2. 教職員工購買便當者，請一律戴口罩，手部完成酒精清潔，方可夾菜購買；沒戴口罩者，一律由工作人員盛裝基本餐。 3. 住宿早晚餐打餐比照午餐團膳防範措施進行供餐。 4. 防疫期間禁止學生對外訂購外食以防因接觸外來不明汙染源而造成防疫漏洞。	團膳衛生	1. 團膳股長每天抬餐時向團膳中心領取口罩。 2. 每班打菜同學打菜前務必確實洗手，戴好口罩再開始打菜。 3. 業管單位衛生組要求團膳公司提供口罩、消毒水、75%酒精等防疫物資。 4. 各團膳公司、販賣部對運送午餐便當、販售校園食品人員，自主健康管理，在校園內須全程配戴口罩。 5. 宿舍管理員確實要求宿舍伙食注意供餐衛生。 6. 警衛室保全人員與學務創新人員加強巡邏禁止同學外購食品。 7. 北門於施工期間以浪板隔離，避免成為學生方便外購死角。
每天與每周五下午 4:00 學生放學後	總務處同仁與各處室同仁 1. 每周由總務處進行全校公共區及教學區與學生宿舍例行消毒。 2. 辦公室、專科教室由各業管單位負責環境消毒作業，每日至少消毒一次。	校園消毒	1. 109/3/21 假日重補修開始後，總務處於星期日下午須再次進行校園消毒。 2. 實研組研議重補修是否視疫情延後辦理。
周三下午綜合活動中正堂演講 14:10-16:00	各班學生與導師 1. 自開學日起，利用戶外進行開學典禮及綜合活動，運用學輔會報加強及保持個人衛生習慣等衛生教育宣導防範感染。 2. 學校遇有必須辦理大型集會及團體活動時，以安排通風良好之環境，減少在密閉空間進行。 3. 中正堂室內大型演講暫時順延至 4 月 8 日才視疫情決定是否舉行，2-3 月綜合活動先安排社團活動。 4. 若 4 月初疫情仍未緩解，改以每次各班輪流代表進中正堂聽講，其餘班級於教室收看實況轉播。	密閉空間集會指引	1. 避免於在密閉空間進行大型集會及團體活動。 2. 學務處、衛生組及健康中心準備公播宣導衛教影片。 3. 預劃實況轉播器具。 4. 預劃戶外健走、社區打掃方案。 5. 預劃教學區星光大道模式。(高三統測以後) 6. 若有確診停止大型活動。
每周一~四晚自修 17:50-20:30	參加晚自修學生 1. 規定戴口罩。 2. 進入教室前測額溫，雙手消毒。 3. 全程開窗保持通風。 4. 離開後桌椅、窗把進行消毒。	消毒、通風 1. 提供一瓶 75%酒精與一瓶次氯酸水噴瓶。	1. 健康中心提供額溫槍、消毒防疫物資。 2. 工讀生、輪值老師確實要求學生遵守防疫規定。 3. 發現學生有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涕等呼吸道症狀，立即要求學生返家休息並通報校安中心 037-351684，校安中心輪值人員依規通報健康中心進行追蹤。
週六日重補修 3/21 起	參加重補修學生 1. 工讀生到各教室量測體溫。	體溫篩檢與通報 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涕等呼吸道症狀。	發現學生有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涕等呼吸道症狀，任課老師立即要求學生返家休息並通報校安中心 037-351684，校安中心輪值人員依規通報健康中心進行追蹤。
假若發生確診	個案確診 1. 學校如出現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病例，則與確診病例一起上課之同班同學老師、共同參加社團或其他活動之同學老師均應列為確診病例接觸者，並由衛生單位開立接觸者居家隔離通知書，隔離至與確診病例最近接觸日後 14 天。 2. 當學校出現確診病例時，應暫停各項大型活動，如班際活動、社團活動、運動會等，並取消以跑班方式授課。	居家隔離停課	1. 1 班有 1 位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該班停課。 2. 1 校有 2 位以上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該校停課。 3. 1 鄉鎮市區有 3 分之 1 學校全校停課，該鄉鎮市區停課。(圖) 4. 停課期程 14 天。 5. 教務處安排補課事宜。

◎教職員工請自主健康管理，若發燒、體溫超過 38 度或有呼吸道症狀，請戴上口罩留在家中休息及就醫，務必落實「生病不上班」，並請通知人事室，分機 801 或 802。

◎學校防疫連繫窗口：學務主任謝文斌 037-329281 分機 301；衛生組長劉金樟 分機 311；健康中心護理師張芷菁分機 313，護理師謝啟彬分機 312。